附件3

山西豆宝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一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生产环境条件方面。拆包间物料传递口无防护；车间放有杂物；柜子卫生情况不佳；未提供设备定期维护保养记录；一台型号为TCS-200电子秤未进行校准。

（二）生产过程控制方面。进货查验、生产过程记录不完整；复配豆制品增稠剂投料记录表、配料信息与发证配方不一致。

（三）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。成品库未按要求防晒、避光存储；未能提供成品入库、运输及交付记录。

二、问题处置情况

检查发现的涉嫌违法问题已及时移送长治市市场监管部门，长治市市场监管部门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，对企业违法问题进行查处；检查发现的其他问题已整改完成。

注：检查结果仅对被检查企业当时状态有效。